

番禺区财政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番禺区财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，压实政务公开责任，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，分管领导为副组长，其他班子成员和办公室人员为成员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加强组织协调和指导监督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要求，及时主动公布相关财政政策和财政数据，按时公开财政预决算、财政收支情况、地方政府债务等信息，认真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，积极做好政策解读，不断提升财政信息公开的质量。

（一）依法依规开展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。一是及时完整公开基础信息，及时公开局领导分工、机构职能、部门文件、工作动态、办事指南、财政预决算等基础信息，并按照实际情况动态更新。二是着力推动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围绕财政预决算信息、财政资金直达基层、财政专项资金、政府采购监管、政府社会合作资本（PPP）项目、国有企业监管、减税降费信息等热点问题，加强信息发布的及时性和针对性。

（二）加强政府信息审核。全面落实政府信息发布审查

机制、保密审查机制，严格遵循“审核来源、审核是否涉及国家秘密及工作秘密、审核发布栏目”、“先审批、后发布”的原则，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做好审查工作，不定期开展保密自查自纠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专项检查，把好信息公开审查关，确保信息符合公开要求。

（三）规范有序开展依申请公开工作。全面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依法依规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。2024 年，我局共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案件 8 宗，均已按时完成答复，暂未收到因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（四）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。按照政府采购和行政处罚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做好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决定和行政处罚决定的信息公开工作。2024 年，我局共主动公开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决定 6 宗、行政处罚决定 1 宗，均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信息公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许可	118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2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7	1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1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1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无法提供	(四) 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5	0	0	0	0	0	5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1	0	0	0	0	0	1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其他处理	(六) 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7	1	0	0	0	0	8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政务信息工作存在公开形式载体比较单一的问题，以文字和表格为主，不够生动活泼。下一步我局将根据工作实际，在依法依规、严谨细致的基础上探索丰富公开载体形式，及时依法回应公众对财政国资工作信息公开的合理需求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 年度本单位共发出收费通知 0 件，涉及收费金额 0 元，实际收取信息处理费 0 元。